

前瞻性陳述

本文件包含前瞻性陳述。非歷史事實的陳述，包括有關我們未來的意向、信念、期望或預測的陳述，均為前瞻性陳述。

本文件包含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基於我們管理層的信念以及管理層做出的假設和當前可獲得的信息。本文件中所載的非歷史事實陳述，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我們未來財務狀況、戰略、計劃、目標、宗旨、指標，以及我們參與或擬參與市場的未來發展的陳述，以及以「相信」、「預期」、「估計」、「預測」、「力求」、「擬」、「將」、「可能」、「計劃」、「考慮」、「預計」、「尋求」、「應該」、「可能」、「會」、「能夠」、「也許」、「潛在」、「預測」、「預計」、「今後」、「繼續」、「應當」、「推算」、「潛力」、「願景」、「目標」、「致力」、「目的」、「指標」、「時間表」及「展望」等類似表述或其否定形式開頭、結尾或包含此類表述的陳述，均為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涉及已知及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及其他因素，其中部分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可能導致我們的實際結果、業績或成就或行業結果與前瞻性陳述所表達或暗示的任何未來結果、業績或成就存在重大差異。該等前瞻性陳述乃基於有關我們當前及未來業務戰略以及未來經營環境的多項假設作出。可能導致我們的實際業績或成就與前瞻性陳述存在重大差異的重要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i)我們成功實施業務計劃及策略並實現既定目標及宗旨的能力；(ii)我們所運營或擬拓展的行業及市場的未來發展、趨勢及狀況，包括競爭環境的變化；(iii)我們運營所在地司法權區的總體政治及經濟狀況；(iv)我們的業務運營及前景，以及我們未來的業務發展、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v)我們的資本開支計劃及資金來源；(vi)天氣、自然災害及氣候變化；(vii)競爭對手的行動及發展；(viii)我們的財務狀況、表現及利潤率；(ix)資本市場發展及匯率波動；(x)我們的股息政策；(xi)中國中央及地方政府以及其他相關司法權區法律、規則及條例的任何變動，以及相關政府部門有關我們業務及業務計劃各方面的規則、規例及政策的任何變動，以及我們持續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能力；(xii)我們開發新產品或服務、增強現有產品並及時將其推向市場的能力；(xiii)我們維持、保護及增強我們的知識產權及專有權利的能力；及(xiv)我們可能尋求的各種業務機會以及「風險因素」中所述的所有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儘管我們認為該等前瞻性陳述所反映的期望是合理的，但該等期望其後可能被證實為不正確，且我們的實際結果可能與我們預期的結果存在重大差異且遜於預期。因此，讀者不應過分依賴該等陳述。任何前瞻性陳述僅代表截至本文件日期的情況，除香港上市規則另有規定外，我們概無責任更新任何前瞻性陳述以反映本文件日期後的事件或情況或反映意外事件的發生。有關意向的陳述乃於截至本文件日期作出，並可能因未來事態發展而改變。本文件中的所有前瞻性陳述均受本警示性聲明的明確限制。